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3台盾构施工设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隧集团”）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人）等公司联合承接粤东城际铁路“一环一射线”项目施工总价承包（YDZH-7）标段，合同金额14,764,963,638元，华隧集团负责该项目一工区的施工任务，金额为5,868,860,951元，工程范围盾构施工区间总长13426米。根据项目施工计划安排，华隧集团负责的工区拟投入3台12.6米盾构施工设备用于盾构区间隧道施工。目前，公司及华隧集团无此规格的盾构机可以调配，也无合适的旧盾构机可供改造。

为满足项目施工需求、完成施工任务、提高施工能力，经市场询价，华隧集团拟以不超过30,740万元的自有资金租赁3台直径12.6米泥水盾构施工设备进行盾构施工。



2023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孙公司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租赁3台盾构施工设备的议案》，该事项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1.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2. 注册地：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95号交通局大楼13楼1308室。
3. 法定代表人：弓毅伟。
4. 注册资本：90,100万元。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675230541G。
6. 主营业务：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种作业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上述各项持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项目投资；建筑技术服务；建筑设备与工艺技术研发；设备租赁；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材料销售。
7. 股东：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4.5161%、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0.3478%、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持股10.3816%、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持股9.0909%、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



资基金有限公司持股 7.8900%、广东恒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1526%；其余为自然人股东，合计持股 3.6210%。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粤东城际铁路项目位于广东省粤东地区，该工程内容为粤东城际铁路“一环一射线”的汕头至潮汕机场段、潮汕机场至揭阳南段、潮州东至潮汕机场段、潮州东至汕头段的站前工程、站后工程等。

华隧集团承担该项目 YDZH-7 标段一工区施工任务，主要工程内容包括金凤半岛站特大桥（全长约 2071m）；中山路隧道（五段盾构段总长约 8816m、管片外径 12.2m；两段明挖段总长约 1252m）；揭阳南隧道～榕江隧道（两段盾构段总长约 4610m、管片外径 12.2m；两段明挖段总长约 1374m）；岛式地下车站 4 座（时代广场站、汕头一中站、汽车总站、黄岐山站）。

（二）交易的主要情况

1. 基本情况

华隧集团承接粤东城际铁路“一环一射线”项目施工总价承包（YDZH-7）标段项目一工区工程，工程范围盾构施工区间总长 13426 米。根据项目施工计划安排，华隧集团负责的工区拟投入 3 台直径 12.6 米盾构施工设备用于盾构区间隧道施工。鉴于公司及华隧集团无此规格的盾构机可以调配，也无合适的旧盾构机可供改造，为按时完成施工任务，华隧集团拟租赁 3 台直径 12.6 米泥水盾构施工设备。经市场询价，



租赁单价不超过22,896元/延米，租赁总价不超过30,740万元。

2.出租人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华隧集团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该租赁事项后确定出租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华隧集团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订相关协议。

五、租赁盾构施工设备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华隧集团租赁3台直径12.6米盾构施工设备是为了顺利推进粤东城际铁路“一环一射线”项目施工总价承包（YDZH-7）项目工程建设，完成施工任务，有利于提高公司工程施工能力，增强市场竞争力，扩大工程施工业务规模，提升盈利水平。

六、备查文件

1.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上市公司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